

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

锡地铁函〔2021〕165号

关于振达钢管厂 A 地块出让 地铁保护意见的函

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梁溪分局：

贵局《关于征求振达钢管厂 A 地块建设条件意见的函》收悉，经核对，现回复如下：

振达钢管厂 A 地块（以下简称该地块）位于地铁 4 号线及规划轨道线路的安全保护区及特别保护区内。该地块可建设用地范围线内涉及地铁特别保护区的，我公司已在附图中采用网格进行标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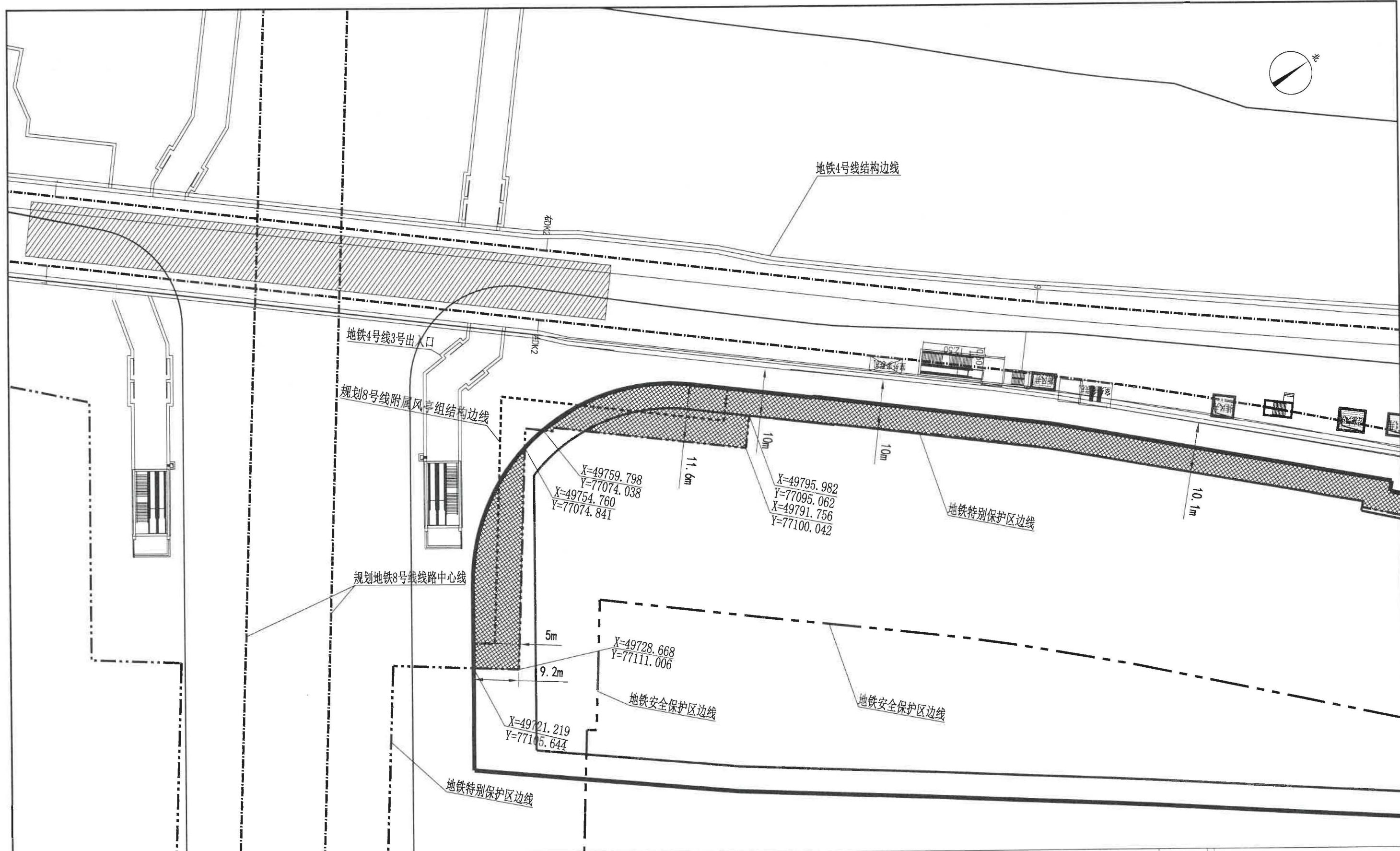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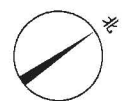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《无锡市轨道交通条例》关于安全保护区的管理规定，地块开发建设单位应当事先书面征求地铁集团的意见；地块内实施方案(包括围墙、出入口、管线等附属设施)与地铁设施之间应满足结构安全退距、消防、环评等技术要求；在特别保护区内除《无锡市轨道交通条例》第二十六条规定允许的建设活动外，

不得进行其他建设活动；地块开发建设单位应当分析、论证施工活动对轨道交通设施的影响，制定轨道交通设施安全保护区方案，并经地铁集团同意后，按照方案进行施工。

轨道交通规划线路处于前期研究阶段，线路最终实施方案以政府有关部门批复为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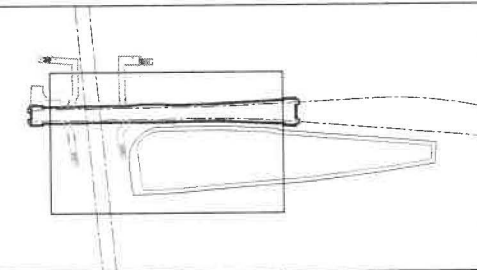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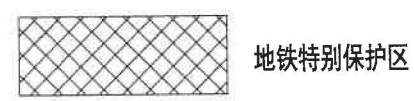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振达钢管厂 A 地块与轨道交通线路关系平面图





说明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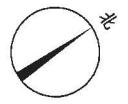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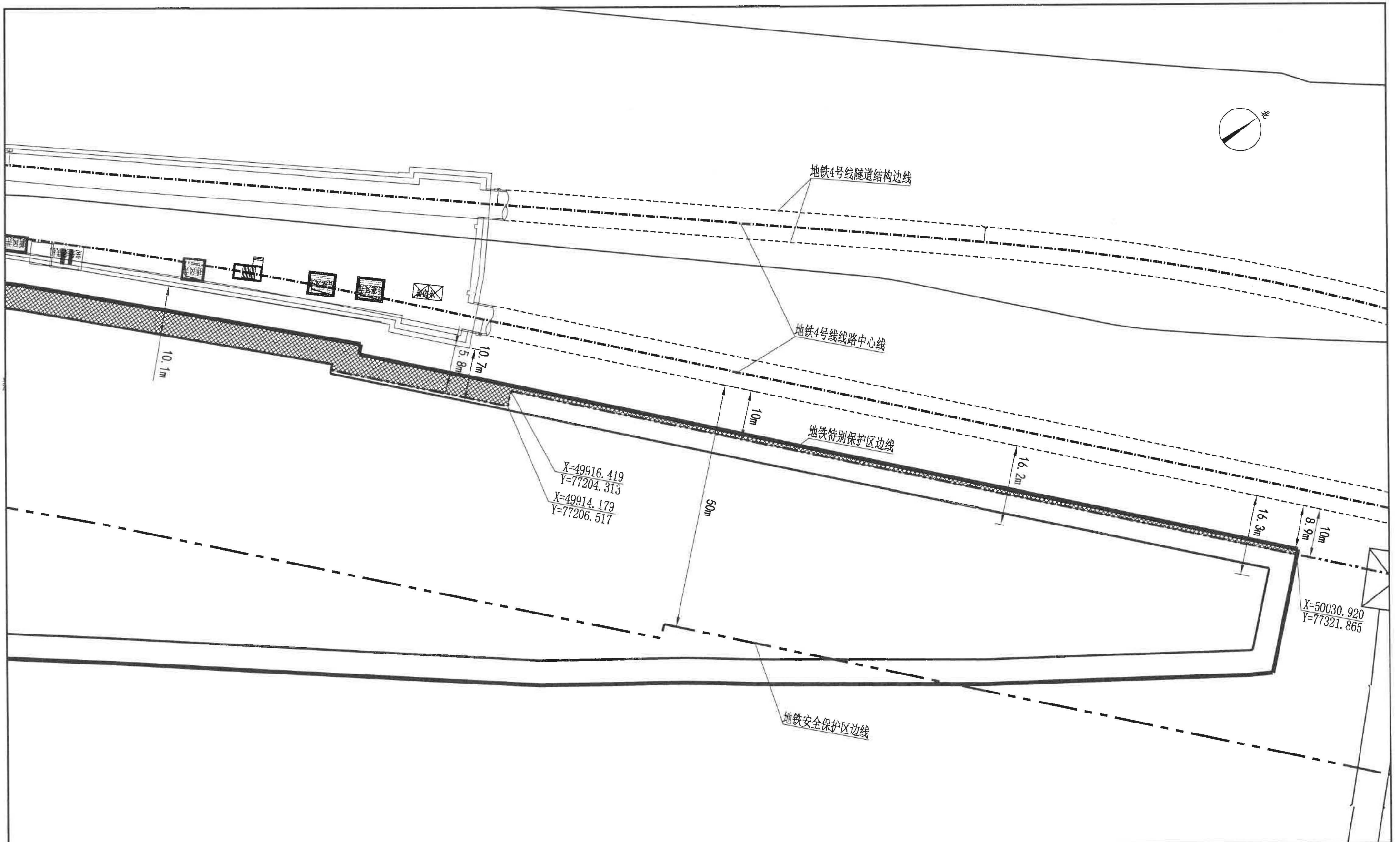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本图尺寸、标高均以米计。
- 2、本图坐标采用无锡市城市坐标系，标高采用1985国家基准高程系统。
- 3、本地块西侧邻近地铁4号线一期，南侧邻近规划地铁8号线，在轨道交通特别保护区范围内除《无锡市轨道交通条例》第二十六条规定允许的建设活动外，不得进行其他建设活动。
- 4、地块内实施方案与地铁设施之间应满足结构安全退距，消防、环评等技术要求。
- 5、若规范调整，按最新版的规范执行。



附图名称: 振达钢管厂A地块选址与轨道交通关系图1

日期: 2021.09.09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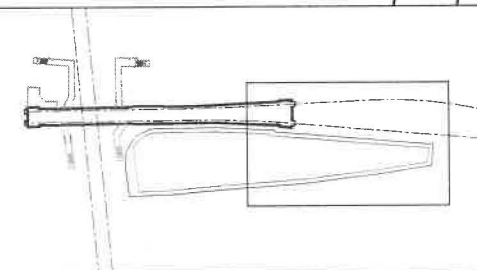


说明:

- 1、本图尺寸、标高均以米计。
- 2、本图坐标采用无锡市城市坐标系统，标高采用1985国家基准高程系统。
- 3、本地块西侧邻近地铁4号线一期，南侧邻近规划地铁8号线，在轨道交通特别保护区范围内除《无锡市轨道交通条例》第二十六条规定允许的建设活动外，不得进行其他建设活动。
- 4、地块内实施方案与地铁设施之间应满足结构安全退距，消防、环评等技术要求。
- 5、若规范调整，按最新版的规范执行。



地铁特别保护区



附图名称:

振达钢管厂A地块选址与轨道交通关系图2

日期:

2021.09.09